

DOI: 10.3969/j.issn.1672-8874.2011.01.019

英国兰卡斯特大学本科导师制特点及启示

刘国福, 杨俊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 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73)

[摘要] 以在英国兰卡斯特大学研修期间所获得的资料为依据, 对导师制的基本内容、特点和借鉴意义作了阐述, 并分析了导师制对我国目前高校教学方式改革的有益启示。

[关键词] 兰卡斯特大学; 导师制; 特点; 启示

[中图分类号] G64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8874(2011)01-0063-03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Enlightenment of the Undergraduate Tutorial System of Lancaster University

LIU Guo-fu, YANG Jun

(College of Mechatronic Engineering and Automation, NUDT, Changsha, 410073, China)

Abstract: The undergraduate tutorial system is a fundamental educational system, which has been widely carried out in higher education all over the world. According to the data acquired in the visit to Lancaster University, U. K., the basic contents, the main characteristics, and the future usability of the tutorial system are illustrated. At the same time the enlightenment from the tutorial system beneficial to our country's higher educational reform is analyzed.

Key words: lancaster university; the undergraduate tutorial system; characteristics; inspiration

一、引言

本科生导师制 (Undergraduate Tutorial System, 简称 UTS) 普遍被认为起源于英国牛津大学, 由 14 世纪初创办“新学院”的温切斯特主教威廉·威克姆所首创, 随后美国哈佛大学等高校也相继仿效实行^[1]。UTS 是指在师生双向选择的前提下, 由品学兼优的老师担任本科生的指导教师, 对学生的学习、品德、生活以及心理进行个别指导的一种教学制度。实践证明, 它对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 推动社会经济、政治、科学和文化的发展, 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因而本科生导师制在世界各国高校中得以广泛开展。

在我国高等教育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 如何保证教育质量, 如何更快的培养高质量的优秀人才, 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认真研究借鉴一些发达国家的做法和经验, 对保证我国高等教育协调、健康发展是非常有意义的^[2]。2002 年以来, 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大学与上海交通大学等高校在本科生教育中引入了导师制, 随后, 很多高校纷纷跟进。经过几年的实践, 本科生导师制对提高本科教育质量的积极作用得到了越来越多的认同^[3]。我校也于今年初在部分学院开展了全程导师制的试点工作, 计划明年逐步在本科学员中全面实行本科生导师制。

2008 年底至 2009 年底, 作者曾以学校公派访问学者身份赴英国兰卡斯特大学科技学院工程系开展合作研究。通过近一年的学习和考察, 除了对英国的文化与社会、英国教育体制、国外教育成果方面的了解, 作者对英国大学的导师制也有了深刻理解。2010 年 6 月, 我们邀请该系主任 Joyce 教授来我院讲学和交流人才培养与科学研究情况。Joyce 教授给我校师生作了《兰卡斯特大学的工程教育与研究》主题演讲, 特别指出导师制是英国高等教育体制的一大特色, 兰卡斯特大学建校四十余年就名列世界前两百名, 应部分归功于导师制的建立与实施。根据这两次亲身体会, 结合我校正在进行的本科生导师制试点工作, 本文拟通过分析兰卡斯特大学本科生导师制的特点, 得到若干启示, 以期制定有我校特色的本科生导师制提供借鉴。

二、兰卡斯特大学本科导师制的主要特点

(一) 兰卡斯特大学本科导师制概述

上世纪六十年代兰卡斯特大学成立之初, 大学的奠基者们决定将兰卡斯特大学办成像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等类似的学院制大学。其第一任校长查尔斯·卡特爵士提出大学不仅要关注所有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学术进步, 更要关心他们的全面成长, 确保每个学生不会因为非学术的原因完不成学业 (No students fail for non-academic reasons.)。基

[收稿日期] 2010-10-13

[基金项目] 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教学改革项目 (4142DI-1)

[作者简介] 刘国福 (1972-), 男, 河南博爱人, 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教授, 博士, 硕士生导师。

于这种办学理念,兰卡斯特大学制定了一系列的管理程序和规章制度来保证学生的个人发展和保障他们的切身利益,如中期汇报制度(Mid-Session Reporting System)、休学、系所的学习评价、申请困难贷款、学院和福利服务、以及学生活动中心等^[4]。

为了确保上述机制能正常运转,兰卡斯特大学的决策层认为给每个学生指定一名导师(称为Tutor)是非常有必要的。该导师由教师、研究人员和行政人员兼任,主要工作就是对学生提供各种各样辅导、帮助,想办法接近学生,积极与之进行思想交流,有效解决他们生活、学习中的问题,满足其在发展过程中的合理需求,使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二) 兰卡斯特大学本科导师制的管理体系

兰卡斯特大学实行学院制,每个学院的本科导师制管理体系一般由院长、副院长、高级导师、助理高级导师和导师组成,有些学院则是副院长兼任高级导师的职务。院长全面负责本学院的工作,副院长和高级导师对维护导师制系统负有全面责任,助理高级导师则辅助高级导师工作。导师是学生导师制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开展学生事务的主要力量。高级导师一般情况下由对学生事务更为熟悉、学生工作技能更为专业的人来担任,他们与普通个人导师不存在管理上的隶属关系,而是在业务上的一种指导关系,除了完成自己的学生工作外,还要指导其他导师开展工作,更好服务学生。同时,学校还给每位导师发放工作手册,对他们提出具体要求。

(三) 兰卡斯特大学本科导师制的具体内容

(1) 所有的大学一年级学生一入学就会以小组(一般不超过4人)的形式由学院分派给一位导师,负责学生适应大学生活、进行学业指导和非学业方面的帮助。导师视学生情况每周或半月或每月辅导学生一次,地点在导师办公室、学生宿舍或校园的酒吧/咖啡馆里,边讨论边喝咖啡,既轻松又和谐。

(2) 以寝室和厨房(国外一个学生一间屋子,几个学生共用一个厨房)为单位,根据共用厨房的人数,一名教师一般指导3到4名本科生。三到四年期间每位导师负责10名左右学生。这样做的好处一是召集学生比较方便;二是便于培养学生之间相互交往、学习、竞争的气氛。

(3) 学院导师都是该学院的资深成员,可以从教人员、研究人员、管理人员或其他与教学科研有关的人员。担任学生导师没有另外的工作酬劳,因为兰卡斯特大学把担任学生导师作为对教师的基本要求,是其本职工作的一部分。也就是说,做本科学生的导师,是每一位大学教师职业生涯中的题中应有之意。只要从事高校教师这一职业,就必须承担指导一定数量本科生的义务。

(4) 对许多新生来说,这是他们第一次远离家庭和在外生活。对另外一些学生,则是中断了多年的学习后重新返回校园接受全日制教育。完成这种转变经常是比较痛苦的,甚至会造成心灵上的伤害。他们会遇见许多陌生的人,不得不重新建立新的朋友关系,应对新的挑战,预算日常开支。这些都会影响到他们的学习、生活和成长,确实需要有导师的引导和教育。这也正是设立本科生导师制的初衷所在。

(5) 当学生遇到学习、生活或一些个人困难时,导师会与学生谈心谈话,及时处理存在的问题。如果一次解决不了问题,会再跟学生约个时间谈。导师不是各方面的专家,但要求导师能起到桥梁作用,能给学生指出最能提供帮助的地方。学生也可以直接到大学里的学生中心、咨询服务中心、低年级学生教育和福利中心、学生会等处寻求帮助,但事先一般应告知导师。

(6) 设有高级导师(Senior Tutor)一位,来指导各个导师的工作。其主要职责有:学生如果想更换导师,可以向高级导师提出申请;高级导师要把学生的学业情况及时反馈给导师;调解学生和导师间有可能出现的矛盾。

(7) 导师与毕业设计之间的关系。导师在二年级下学期将毕业设计任务传达给学生,到学生毕业有将近一年半时间来完成,因而完成质量比较高;国外硕士入学不须入学考试,全凭导师推荐,因而他们做事都比较认真,力争得到导师的认可;可以更换毕业设计任务和导师,但须经高级导师批准。

(8) 导师制成败的关键在于学生和导师之间能否形成和谐的师生关系。兰卡斯特大学建议导师和学生之间通过喝茶、吃饭、聊天等多种形式进行交流,导师通过自身的职业修养、道德品质、学识才能等对学生发生潜移默化的影响,学生可在集体生活中学会与人和谐相处,学会合作和交流,学会处理冲突及适时调节自我情绪,理解学术研究中团队精神的意义。

三、对我国实施本科导师制的几点启示

由于国情不同,我们不可能照搬国外大学的导师制的具体实施方式。但是导师制所体现出的人才培养理念却完全可以在我国高校的教学实践中贯彻,而且应当体现在教学方式改革的要旨之中,这将会对解决教学方式上不适应人才培养的诸多问题具有很大的促进作用。

(一) 要深刻理解国外大学导师制的真谛

英国高等教育经历了近千年的发展历程,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其中导师制是英国高等教育体制的一大特色。从对兰卡斯特大学导师制的考察和分析看,学院的导师具有双重身份,他既是一名教师,也是一名管理人员。英国导师制的真谛不在于导师是教师兼任,而在于导师在他的职业生涯中,作为学生事务工作的骨干力量,实实在在完成着对大学生思想、学习、生活的帮助和发展指导。如果仅仅让专业课老师带几个或几十个学生,而不从事相应的学生工作,这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导师制。

(二) 要选择适合本校实际的本科生导师制

与牛津大学针对精英教育的牧师式导师制不同^[5],兰卡斯特大学的导师不需要针对一门课程只对几个学生辅导讲授,为每个学生制定单独的培养方案和培养计划。兰卡斯特大学的导师主要是解决学生的问题,如学生的学习问题、经济问题、压力问题、心理问题等,帮助学生能顺利完成学业。有学者称这种导师制体系为职业式导师制^[6]。

借鉴国外大学实行导师制的成功经验,作者认为在本科生中实行导师制,处于不同办学层次的院校,应该采用不同的本科生导师制模式,积极探索适合本校的导师制体系。目前,全国的本科院校,按照发展前景和努力目标大

体上可分为四个层次，依次是研究型大学、研究偏教学型大学、教学偏研究型大学和教学型大学^[7]。他们按照不同的层次招收不同档次的生源、培养不同类型的人才。从现实考虑，笔者认为兰卡斯特大学的导师制的内容和特点比较适合我国目前的大多数研究型大学和研究偏教学型大学。

（三）要有完善的规章制度

笔者受邀访问兰卡斯特大学期间，发现每位导师的工作桌旁边的书架上面都有一本“导师手册”，上面详细规定了导师享受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譬如导师的选拔制度、工作考核制度、奖惩制度（包括优秀导师和不称职导师的奖惩条例）、培训制度等。作者认为本科生导师制成功的施行，需要一整套完善的制度作保障，该制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定期修订，目的是使导师制良性循环。

（四）要扬长避短、中西结合

兰卡斯特大学的导师全部为兼职，教学、科研、学生事务难以兼顾。随着这几年英国高校的扩招，学生数量急剧增加，就业压力日益增大，同时随着英国大学缴费制度的改革，学生的经济问题、学习压力问题、心理问题等不断增多。这就使得个人导师工作量大大增加，不仅在带学生数量上有所增长，更主要的是，需要解决的学生问题越来越多。尽管许多个人导师将科研工作放在了业余时间，但还是显得力不从心，许多人甚至羡慕我国绝大多数高校实行的班主任制度或辅导员制度。

而在我国大部分高校中，班主任或辅导员一般要面对几十个学生，对学生的思想动态、学业进展情况及专业能力、素质培养情况等很难做到及时细致的了解。由于许多学校的任课教师不实行坐班制，老师负责课堂传授知识的教学管理模式，可是一些老师上完课就走人，使得部分学科教师跟学生接触的时间仅限于课堂。

在目前世界各国高等教育普遍由精英教育向大众教育过渡的阶段，要摆脱国外大学导师制和中国高校班主任制度或辅导员制度的窘境，把两者结合起来或许是一个解决问题的捷径。主要优点如下所述。

导师把“教书”和“育人”结合起来，更多的是通过潜移默化来感染学生，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导师可以集体指导与个别指导相结合，也可通过邮件、短信、电话联系。班主任或辅导员从宏观上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上传下达一些动态，组织一些活动，结合导师共同搞好学生工作，导师将针对学生的具体学习、生活、思想等情况提供顾问和指导，把本科教育从批量化培养转变为个性化教育。导师通过指导及示范，寓学于研，培养学生的科技创新意识及专业兴趣，为学生尽早进入实

验室、接触高水平的科研领域创造良好条件。让学生成功且顺利地度过大学生活。

导师对大学生思想、行为的积极影响，远远超过导师本人的知识认知。导师的一席话，或许就能改变一个学生的人生观、价值观；而辅导员的一份责任心，或许就能够挽救一个学生宝贵的生命。

四、总结

本科生导师制是当今世界各国高学历人才培养普遍采用的教育教学制度。在本科生导师制中，教师与学生是一种平等、民主、宽容的师生关系和朋友关系。学生通过与导师的相遇而成长，教师则通过与学生的密切接触而履行教育的责任。教师与学生通过双方积极主动的参与，教学相长，形成一种全新的教与学的关系。

英美国家的高校实行导师制已经有几百年的时间，因此了解和学习其特点和内容对我国的高等教育改革具有重要的参考和借鉴意义。本文通过自己的亲身体会和感受介绍了英国兰卡斯特大学的本科生导师制度，相信如果把国外大学导师制所体现出的合理教学观念运用到人才培养方式的改革要旨之中，则一定会拓展我们的思路，克服片面的倾向，使优化的教育管理方式更好地实现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目的。

【参考文献】

- [1] 李东成. 导师制：牛津和剑桥培育创新人才的有效模式[J]. 中国高等教育, 2001, (8): 45-46, 21.
- [2] 赵敏. 从牛津大学的导师制看我国施行本科生导师制的必要性[J].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 2001 (3): 80-82, 86.
- [3] 廖满媛. 本科生导师制的实践与思考[J]. 科教文汇, 2009, (12): 2-3.
- [4] <http://www.lancs.ac.uk/studentsupport/download/leaflets/>.
- [5] 凡奇. 牛津大学的导师制对我国高校教学方式改革的启示[J]. 辽宁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8, 27 (4): 357-369.
- [6] Lassegard James. The effects of peer tutoring between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ents: the tutor system at Japanese universities [J]. Higher Education Research & Development, 2008 (5): 77-80.
- [7] 余武斌, 林静嫻, 卢美贞. 多层次导师制在创新人才培养中的意义和作用[J]. 高教与经济, 2008, 21 (1): 19-23.

（责任编辑：胡志刚）